

8. 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隆安县城厢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2026年隆安县城厢镇花杨屯至那可村委道路修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6年隆安县城厢镇花杨屯至那可村委道路修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日月年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8939.52万元，资产总额为4140.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标的名称），属于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日月年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21 日

注：1.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2.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隆安县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

中小企业认定证明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经核实，广西日月年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符合文件“第三项建筑业”中小微型企业的标准，现认定为小型企业。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广西日月年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建筑业
- 3.上年度营业收入 8939 万元资产总额 4140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6 月 10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 单位的 / 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

日 期： / 年 / 月 /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无，本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无，本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